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 1.部長 1.交通部 申報人姓名 職稱 服務機關 陳世凱 年 子女 偶 年 子女 配 及 未成 配 偶 未成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李昱芬 未成年子女 陳○瑭 未成年子女 陳○婠 未成年子女 陳○佑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臺灣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所有權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	註
本欄空白		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 利 (持	範 圍 分)	信 託 前所有權人	備	註
本欄空白							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 票	名	稱	股	數	票	面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 (理期	或間	處或	分內	方容	式)	備	註
光菱			104,000				10	陳世凱	3 {	固月卢	可賣出	1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 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陳世凱 通知日期:114年02月20日

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 1.部長 1.交通部 申報人姓名 服務機關 職 稱 陳世凱 年 子女 偶 年 子女 配 及 未成 配 偶 未成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李昱芬 未成年子女 陳○瑭 未成年子女 陳○婠 未成年子女 陳○佑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臺灣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所有權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言	主
本欄空白		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 利 (持	範 圍 分)	信 託 前所有權人	備	註
本欄空白							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	票	名	稱	股	數	票	面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 (理期	或間	處或	分內	方容	式)	備	吉	注
承業醫			25,000				10	李昱芬	3 们	固月內	賣出	1		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 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李昱芬 通知日期:114年02月24日